

张家港市统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张家港市统计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以及国务院、省、苏州市、张家港市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，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、制度化建设。结合工作实际，对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总结如下：

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组织领导。成立由局分管领导任组长，各科室负责人任组员的领导小组，办公室具体负责相关工作，并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本单位重点工作内容。

二是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。建立信息发布审查制度，规范局统计信息管理工作，确保统计分析、信息有量有质。认真实施信息公开考核评议和责任追究制度。建立健全保密审查制度，规范执行保密规定，有关重大情况的统计分析材料等的密级、保密期限、发放范围等方面均制定了严格的内部保密制度，切实保证统计资料不丢失、不泄露。建立新闻发布制度，满足社会公众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统计数据的需求，提高政府统计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，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，把握正确导向，全面、正确、及时、主动地向社会介绍张家港经济社会发展情况。

三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载体。及时发布最新的统计数据

解读、统计信息，严格落实“双公示”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的工作要求，及时公开相关内容，对张家港市人民政府网信息公开栏目进行维护更新。

2020年，通过张家港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98条，其中，每月公开全市国民经济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11条，公开2019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1条，2019年《张家港统计年鉴》电子版1条，及时维护张家港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专题专栏。为满足社会公众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统计数据的需求，提高政府统计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，召开新闻发布会3次。共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3件，均及时完成答复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1	1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3						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				1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				2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
		2. 重复申请						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	
(六) 其他处理								

(七) 总计	3						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当前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存在以下问题：1. 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单一，缺乏亮点和特色，主要以文字、表格为主，文字结合图表、图示较少；2. 主动公开的意识 and 能力仍然欠缺，部分信息的更新仍存在不够及时的问题。针对存在的问题，我局将从以下方面加以改进：1. 创新政策解读的形式，以群众需求为指引，不断创新信息公开的形式，及时准确公开群众关心、社会关注的统计数据与数据解读；2. 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建设，严格按照规定对各类信息进行公开和更新，切实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基本制度加以贯彻执行。3. 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能力和水平，增强全局人员公开的意识，不断提升工作水

平，建立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，进一步开展统计知识普及教育，统计法制宣传，七人普宣传，努力形成群众积极关心统计信息公开的社会氛围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无。